陕西省住房资金管理中心

个人网厅操作手册

陕西省住房资金管理中心

2023年8月

## 出境定居提取

## 功能介绍

本功能适用于职工出境定居时的提取业务。

## 规则说明

自取得相关证明材料且个人账户封存后可申请提取。

## 输入项说明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字段名** | **字段描述** |
| 提取人姓名 | 反显 |
| 提取人证件号码 | 反显 |
| 证件类型 | 反显 |
| 账户余额 | 反显不可修改 |
| 收款银行 | 默认反显公积金联名卡，下拉可修改，选择项有：公积金联名卡、建行、中行、工行、交行、光大、招商、中信银行、兴业银行、浦发银行、华夏银行、浙商银行、民生银行、长安银行共13家银行。 |
| 收款卡号 | 根据选择的银行反显可修改。输入完卡号后，进行一二类卡、本人卡校验。 |
| 提取金额 | 反显账户余额+利息，不可修改 |

## 操作流程详解

1、进入个人网厅界面，点击左侧功能栏的【提取】，进入提取界面。



2、选择【出境定居提取】，进入提取业务办理界面。



3、选择收款银行、录入银行卡号码、进行银行卡校验。



4.上传《领取申请人身份证明》《出境定居证明》《户籍注销证明》；



5.勾选【我已阅读并同意《住房公积金提取业务承诺授权书》】，提交业务；



若【提交申请】置灰，请检查是否有输入项未录入。

## 业务结果查询及凭证下载

1、点击左侧功能栏的【业务进度查询】，选择提取查询。

2、点击查询（也可选择需要的查询时间段查询）。

3、在结果明细列表选择所需业务，在右侧下载提取凭证。

